证券代码:688280 证券简称:精进电动 公告编号:2023-045

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以直接送达、传真与邮件方式送达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7 人,实际表决的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在对公司的审计工作中,能够做到勤勉尽责、认真履职,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88280 证券简称:精进电动 公告编号:2023-048

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12 月 8 日

● 本次股东大会涉及每一特别表决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应当与每一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 年 12 月 8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博大路 20 号院金辉时八区 10 号楼精进电动 115 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12 月 8 日

至 2023 年 12 月 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八)涉及特别表决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与每一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的情形

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改《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	关于修改《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	关于修改《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4	关于修改《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议案	√
5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6、涉及每一特别表决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应当与每一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的议案

议案 5

7、公司设置了特别表决权安排,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菏泽北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每股可投 10 票,其他股东所持有的股份每股可投 1 票。

上述议案中,议案 1、议案 2、议案 3、议案 4,均适用特别表决权。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280	精进电动	2023/12/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3 年 12 月 6 日上午 9:00-下午 16:00

2、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博大路 20 号院金辉时八区 10 号楼精进电动

3、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融资融券信用担保户并持开户证券公司委托书);委托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融资融券信用担保户并持开户证券公司委托书);法人股东委派的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人应持出席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融资融券信用担保户并持开户证券公司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书面信函或传真须在 2023 年 12 月 6 日下午 16:00 前送达至公司(书面信函登记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收到时间为准,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六、其他事项

会议联系方式:

1、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博大路 20 号院金辉时八区 10 号楼精进电动

2、电子邮箱:tzgx@jjecn.com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10-85935151 转 5224

本次会议预期半天,与会人员的交通,食宿及其他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3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12 月 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	关于修改《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修改《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4	关于修改《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议案			
5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280 证券简称:精进电动 公告编号:2023-046

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采用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以邮件的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振新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在对公司的审计工作中,能够做到勤勉尽责、认真履职,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1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88280 证券简称:精进电动 公告编号:2023-047

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1 年【工商登记:2011 年 12 月 22 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O 0014469

截至 2022 年末,致同从业人员超过五千人,其中合伙人 205 名,注册会计师 1,270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00 人。

致同 2022 年度业务收入 26.49 亿元(264,910.14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9.65 亿元(196,512.44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5.74 亿元(57,418.56 万元)。2022 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39 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收费总额 2.88 亿元(28,783.88 万元);2022 年年报挂牌公司客户 151 家,审计收费 3,555.70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客户 15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2 年末职业风险基金 1,089 万元。

致同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2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郑建利	2002 年	2015 年	2012 年	2022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付俊惠	2012 年	2018 年	2017 年	2023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雷	2009 年	2013 年	2007 年	2022 年

(1)项目合伙人:郑建利,200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份。

(2)签字注册会计师:付俊惠,201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份。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雷,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份,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3 份。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致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无不良记录。)

二、审计收费

2023 年度审计收费含税金额为¥1,378,000 元(不含审计期间交通食宿费),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1,060,000 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18,000 元(含税)。较上一期审计收费增加 37.80%,主要根据公司业务规模、分布情况及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综合考虑需配备审计人员的人数、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等因素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行程序

公司 2023 年 11 月 22 日召开了 2023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认为其所拥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能够满足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并在董事会上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服务期间,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按照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履行审计职责。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继续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0999 证券简称:招商证券 编号:2023-060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122374.SH	14 招商债	240130.SH	23 招 S15
175638.SH	21 招证 G2	240293.SH	23 招 S17
175715.SH	21 招证 G3	240295.SH	23 招 S18
188387.SH	21 招证 G5	175516.SH	20 招证 C2
188482.SH	21 招证 G7	175705.SH	21 招证 C1
188567.SH	21 招证 G9	175813.SH	21 招证 C2
188568.SH	21 招证 10	188003.SH	21 招证 C3
185286.SH	22 招证 G1	188307.SH	21 招证 C6
185393.SH	22 招证 G2	188997.SH	21 招证 C7
137653.SH	22 招证 G3	188998.SH	21 招证 C8
137654.SH	22 招证 G4	138979.SH	23 招证 C1
115251.SH	23 招证 G1	138980.SH	23 招证 C2
115252.SH	23 招证 G2	115086.SH	23 招证 C3
115314.SH	23 招证 G3	115087.SH	23 招证 C4
115315.SH	23 招证 G4	115286.SH	23 招证 C6
115647.SH	23 招证 G5	115379.SH	23 招证 C7
115648.SH	23 招证 G6	115380.SH	23 招证 C8
115703.SH	23 招证 G8	240165.SH	23 招证 C9
115790.SH	23 招证 10	240166.SH	23 招 C10
115866.SH	23 招证 S9	185584.SH	22 招证 Y1
115948.SH	23 招 S10	185697.SH	22 招证 Y2
240011.SH	23 招 S12	185739.SH	22 招证 Y3
240012.SH	23 招 S13	185831.SH	22 招证 Y4
240129.SH	23 招 S1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部分董事发生变动:彭磊女士、苏敏女士、王文先生、高宏先生、刘冲先生离任,公司新聘任李晓霏先生、丁璐莎女士、张健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以上董事变动达到 2023 年初公司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一,相关情况如下: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离任时间
彭磊	非执行董事	女	2023 年 1 月 12 日
苏敏	非执行董事	女	2023 年 3 月 31 日
王文	非执行董事	男	2023 年 5 月 19 日
高宏	非执行董事	男	2023 年 8 月 11 日
刘冲	非执行董事	男	2023 年 11 月 20 日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相关决策情况

1.彭磊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自 2023 年 1 月 12 日起,彭磊女士不再担任公司非执行董事。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2023 年 1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简称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苏敏女士因到龄退休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召集人)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苏敏女士的辞任自 2023 年 3 月 31 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执行董事辞职的公告》。

3.王文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王文先生的辞任自 2023 年 5 月 19 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0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执行董事辞职的公告》。

4.高宏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高宏先生的辞任自 2023 年 8 月 11 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2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执行董事辞职的公告》。

5.刘冲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刘冲先生的辞任自 2023 年 11 月 20 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执行董事辞职的公告》。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1.李晓霏先生

2023 年 1 月 12 日,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李晓霏先生,1970 年 9 月生。2023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非执行董事,2014 年 7 月至 2023 年 1 月任公司监事。2021 年 12 月至今任招商局集团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2022 年 9 月至今任招商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14 年 11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招商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7 年 11 月至 2019 年 2 月任招商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 6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招商局金融事业群/平台执行委员会执行委员(常务),2015 年 7 月至 2023 年 6 月任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2939)监事。曾任深圳市南油(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正科级秘书、计划发展部副经理、租赁部副经理,深圳市平方汽车园区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经理、董事会秘书,招商局集团人力资源部高级经理,招商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李晓霏先生于 2004 年 1 月获得中国人民大学劳动经济学专业经济学硕士学位。

2.丁璐莎女士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丁璐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丁璐莎女士,1979 年 1 月生。2023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非执行董事。2023 年 1 月至今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产业部副总经理,2023 年 9 月至今任人保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董事,2023 年 7 月至今任人保健康养老管理(广州)有限公司监事,2020 年 6 月至今任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2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 月任中国人民养老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事业部二级资深专家,2008 年 6 月至 2022 年 10 月先后任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1319;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1339)总裁办公室/党委办公室秘书处业务主管,投资金融管理部投资管理处经理、高级经理,投资金融管理部资产配置处高级经理兼普惠金融管理处高级经理,投资管理部高级专家及投资管理部二级资深专家。丁璐莎女士分别于 2001 年 7 月、2007 年 6 月获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法学学士学位、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法律硕士学位。

3.张健先生

2023 年 8 月 25 日,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张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6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张健先生,1964 年 10 月生。2023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非执行董事。2019 年 1 月至今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首席数字官(CDO),2019 年 5 月至今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数字化中心主任,2022 年 9 月至今任招商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 年 4 月至 2023 年 9 月代行总经理职责)、风险管理负责人,2015 年 9 月至今任招商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2 月前兼任副总经理),2023 年 4 月至今任招商局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2021 年 1 月至今任招商局通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 年 12 月至今任招商局创新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7 年 11 月至今任招商局金融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 年 9 月至今任四源合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11 月至今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036;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3968)董事。2018 年 12 月至 2020 年 4 月任招商局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5 年 9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金融事业部部长,2018 年 9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招商局中国基金有限公司(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0133)董事会主席,2018 年 8 月至 2021 年 9 月任招商局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2018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招商局联合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6 月至 2022 年 9 月任招商局金融事业群/平台执行委员会副主任(常务)。张先生曾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036;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3968)及其分支机构担任多项职务。张健先生分别于 1986 年 7 月、1989 年 1 月获南京大学经济管理专业学士学位、南京大学计量经济学专业硕士学位。

上述聘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的要求,新聘任人员不存在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情形,不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四、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上述人员变动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不利影响。上述人员变动后,公司的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1966 证券简称:玲珑轮胎 公告编号:2023-095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走进上市公司”活动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 年 11 月 21 日,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组织了“走进上市公司”主题投资者交流活动。本次活动旨在加强公司与机构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增进机构投资者对公司及行业的了解,增进公司市场认同和价值实现,提高公司质量。现将活动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流活动基本情况

1、时间:2023 年 11 月 21 日 9:30-13:00

2、地点:公司子公司湖北玲珑轮胎有限公司会议室及 PCR 自动化智能工厂

3、调研机构名称(排名不分先后):山东能铃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天风证券、国海证券、华创证券、中邮基金等

4、公司接待人员:董事会秘书孙松涛先生

二、交流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概要

1、美国对泰国半钢反倾销目前的进展如何?美国对全钢胎发起反倾销,对公司的影响如何?

答:(1)美国对泰国半钢反倾销:预计在明年第一季度终裁,公司将收到直接退税;另外,以目前初裁的税率来看,玲珑由过去执行最高税率 21.09% 降至平均税率 4.52%。相比于其他友商,过去的关税劣势转变为关税优势,这对于进一步扩大在美国销售,提高市占率,提高泰国半钢产能利用率是非常大的利好。

(2)美国对泰国全钢反倾销:北京时间 2023 年 10 月 17 日晚(华盛顿时间 10 月 17 日上午),美国对泰国卡客车轮胎反倾销已经正式立案。本次反倾销的调查期预计为 2022 年 10 月 1 日到 2023 年 9 月 30 日,按照律师事务所预测时间,初裁预计会在明年 5 月左右。由于泰国全钢胎产能规模为 220 万条,占公司总产能的百分之十几,对公司整体影响较小,而且公司海外有双基地优势,塞尔维亚全钢项目已经投产,目前正在快速爬坡,我们可以调整发货流向,将美国市场的全钢订单转到塞尔维亚生产,有效应对美国贸易壁垒。

2、听闻公司近期在进行配套业务结构调整,毛利率在持续改善,请问公司未来如何定位配套战略?

答:公司致力于配套战略,除了本身产销收入的增长,更看重对品牌力的提升和对替换市场的拉动作用,而且这些作用也正在加速兑现。在配套业务上,公司还会坚持三个结构调整,加速向中高端车型和中高端品牌转型。另一方面,也会进一步加大海外配套的占比,把盈利较强的优势板块做大做优。从第三季度数据来看,公司国内配套整体占比在下降,毛利较高的国内零售、海外配套及海外零售销量占比在上升。

公司在配套领域已经积累了近 20 年的经验,现在也有一定的品牌影响力和示范效应。目前公司与宝马、奥迪、大众、福特、通用、Stellantis 等国际知名品牌的合作紧密,配套项目及覆盖车型均在增加。另外,公司在新能源配套整体市占率近 24%,已经成为新能源配套第一品牌,仅比亚迪一家前三季度的供货量就突破 400 万条,后续还会继续突破更多中高端配套项目。相信在中国汽车出海、新能源加速崛起的产业大背景下,玲珑一定可以借势而起,持续提升配套端的盈利能力,并对替换市场形成强拉动。

3、目前公司塞尔维亚工厂的进展如何?

答:塞尔维亚全钢项目 5 月底已经正式销售,目前产能还在持续爬坡。半钢项目争取尽快拿到试用许可,进行生产销售。

4、请问公司塞尔维亚全钢和半钢明年的生产计划是如何规划?整体项目何时完成?

答:因为很多客户对塞尔维亚供货是比较期待的,催的也比较急,公司会加快塞尔维亚的建设进度。计划在明年上半年开满全钢项目一、二期,半钢项目会先做到一期 400 万条,争取在明年年底半钢项目达到 600 万条,2025 年达到设计产能。特胎项目 25 年一期投产。

5、请问公司未来对于国内配套的占比和海外基地的建设有什么计划?

答:在公司整体业务占比中,未来会进一步下调国内配套占比。同时,计划通过海外基地的建设,快速提升海外配套占比。目前海外第三基地公司团队正在进行实地考察和分析对比,一旦确定选址会通过公告形式向大家告知,请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6、全钢在泰国的现状如何?明年公司半钢、全钢的订单预估如何?

答:目前泰国全钢订单数量与产能利用率匹配良好,产能利用率已经开满。公司认为明年的全钢订单会好于今年,而半钢高景气度目前来看仍会持续。

7、公司现在国内新增的半钢产能有哪些?

答:公司现在主要新增的半钢产能在湖北基地和德州基地,各自扩产 300 万条,目前在陆续释放产能。新项目长春基地的半钢也已经投产,目前正在产能爬坡。

明年增量主要是两个新基地,一个是长春半钢的扩产,另一个是塞尔维亚半钢的投产。预计这两个工厂加起来会有 600 多万条的半钢新增产能。

三、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广大投资者表示更心感谢!

特此公告。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0358 证券简称:国旅联合 公告编号:2023-临 099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已立案受理

● 全资子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 诉讼请求的涉案金额:人民币 17,675,170.43 元

● 对上市公司利润的影响:目前尚无法判断本次公告的诉讼对上市公司利润的影响

近日,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红谷滩法院”)发来的《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案号为(2023)赣 0113 民初 16292 号。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与案件事实

原告:国旅联合户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国旅户外”)

被告一:南京淳璞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淳璞”)

被告二:云南云花谷旅游文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云花谷”)

被告三:南京火车来斯文化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京火车来斯”)

被告四:许翌星

2022 年 1 月 1 日,原告国旅户外与被告南京淳璞、云南云花谷、南京火车来斯签订了《淳璞旅游景区景务独家经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随后,原告与被告南京淳璞签订了《股权质押合同》,约定;被告南京淳璞将其合法持有的南京火车来斯的 52.5% 的股权及其派生的权益、持有的云南云花谷的 53.33% 股权质押给原告。并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和 2022 年 1 月 17 日,双方就上述股权质押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出质股权数额为 1,050 万元和 1,600 万元。

原告分别与被告南京淳璞、南京火车来斯、云南云花谷签订了《经营权质押合同》和《收费权质押合同》,约定三被告将其所有的南京三国村景区、昆明云花谷景区、南京火车来斯景区的经营权及其派生的权益、收费权及其派生的权益质押给原告。并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和 2022 年 12 月 12 日办理了《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动产担保登记证明-展期登记》。

2022 年 12 月 28 日,原告国旅户外与四被告签订《补充协议》一份。各方同意将《合作协议》、票务独家经营期截止时间和担保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债务期限延期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

2023 年 4 月 13 日、14 日、16 日原告通过对南京火车来斯、三国村两个景区实地调研,根据实际消费显示,多个项目的二销均为蜗牛(南京)文创有限公司,景区收款账户被替换为非原告的账户,致使原告回收资金流失。2023 年 4 月 23 日,国旅户外公司向四被告发出《催告函》,要求四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欠付的预付款回款并提交还款计划书,否则原告有权要求被告提前清偿债务并承担违约责任。国旅户外函告之后,各被告仍未履行义务。截至目前,南京淳璞、云南云花谷等未将预付款及收益款支付至国旅户外账户。

二、本次诉讼请求

原告基于上述案件事实,提出如下诉讼请求:

1.判令解除原告国旅户外与被告南京淳璞、云南云花谷、南京火车来斯 2021 年 12 月 31 日签订的《淳璞旅游景区票务独家经营合作协议》;

2.判令解除原告国旅户外与被